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二、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5]4432号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泰健康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荣泰健康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荣泰健康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荣泰健康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荣泰健康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

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荣泰健康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荣泰健康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于薇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韩秀春 

报告日期: 2025年4月23日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9号)同意注册，由主承销商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为60,000万元，每张面值100元，共计600万张，发行价格为100元/张，期限6年。根据本公司与承销商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承销及保荐协议，本公司应支付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及保荐费用350万元(承销及保荐费用前期已支付含税80万元，本次支付剩余部分含税270万元)，扣除剩余部分应支付的承销及保荐费用后，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59,730.00万元。该款项由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账号为：122907372110608)。

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合计350万元(含税)外，本公司累计发生251.77万元(含税)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上述募集资金60,000万元扣除全部发行费用合计601.77万元(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9,398.2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0年11月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6483号)。

(二) 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0 年未使用募集资金，2021 年使用募集资金 4,230.14 万元，2022 年使用募集资金 1,085.14 万元，2023 年使用募集资金 1,635.17 万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4,971.69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结余募集资金余额为 54,019.96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377.48 万元,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093.6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 14,219.96 万元，大额存单金额 39,8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122907372110608	募集资金专户	24,883.51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支行	1205240029200143207	募集资金专户	4,446,954.92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3101040160002060538	募集资金专户	137,578,501.13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09111501040097696	募集资金专户	149,280.64	-
合 计			142,199,620.2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其他异常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使用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该 30,000 万元额度可由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2)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使用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该 40,000 万元额度可由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投资金额 (万元)	投资收益 (万元)	期末金额 (万元)
杭州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新 客 G12 期 3 年	本金保障 固定收益	2023/5/12	2024/2/20	5,000.00	130.33	-
杭州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新 资金 G02 期 3 年	本金保障 固定收益	2023/5/24	2024/2/20	5,000.00	119.23	-
杭州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新 资金 G02 期 3 年	本金保障 固定收益	2023/7/28	2024/7/12	5,000.00	153.42	-
杭州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新 客 G08 期 3 年	本金保障 固定收益	2023/8/18	2024/7/17	6,000.00	194.91	-
杭州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新 客 G08 期 3 年	本金保障 固定收益	2023/8/18	2024/7/2	2,800.00	86.87	-
中国民生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FGG2236015/202 2 年对公大额存 单第 3 期(3 年 E 款)	本金保障 固定收益	2023/8/21	2024/8/14	1,600.00	55.85 [注 1]	-
杭州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新 资金 G05 期 2 年	本金保障 固定收益	2024/1/30	2024/12/24	5,000.00	130.70	-
杭州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新 资金 G05 期 2 年	本金保障 固定收益	2024/1/30	2024/12/25	5,000.00	131.10	-
杭州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新 资金 G05 期 2 年	本金保障 固定收益	2024/2/1	2024/12/25	3,000.00	78.18	-
杭州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 宝”结构性存款 产品 (TLBB202404494)	保本浮动 型	2024/5/13	2024/5/31	10,000.00	12.33	-
杭州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多 元服务 G12 期 2 年	本金保障 固定收益	2024/6/4	2024/6/5	10,000.00	0.77	-
杭州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多 元服务 G12 期 2 年	本金保障 固定收益	2024/6/5	[注 2]	10,000.00	-	10,00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新 客 G08 期 3 年	本金保障 固定收益	2024/7/3	[注 3]	2,800.00	-	2,80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新 资金 G02 期 3 年	本金保障 固定收益	2024/7/15	[注 4]	5,000.00	-	5,00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新 客 G08 期 3 年	本金保障 固定收益	2024/7/18	[注 3]	6,000.00	-	6,00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新 客 G12 期 3 年	本金保障 固定收益	2024/8/28	[注 5]	3,000.00	-	3,00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新 资金 G05 期 2 年	本金保障 固定收益	2024/12/25	[注 6]	5,000.00	-	5,00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新 资金 G05 期 2 年	本金保障 固定收益	2024/12/26	[注 6]	5,000.00	-	5,00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新 资金 G05 期 2 年	本金保障 固定收益	2024/12/26	[注 6]	3,000.00	-	3,000.00
合 计					98,200.00	1,093.69	39,800.00

表格中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如存在尾数上的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注 1]：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将购买上述大额存单的本金 1,600.00 万元及收益 137.27 万元全部收回（其中 814,133.33 元为支付原先持有人持有大额存单期间的利息，公司本次实际购买获得利息为 558,533.34 元）。

[注 2]：公司购买的单位大额存单新客 G12 期 2 年为可转让大额存单，持有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注 3]：公司购买的单位大额存单新客 G08 期 3 年为可转让大额存单，持有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注 4]：公司购买的单位大额存单新资金 G02 期 3 年为可转让大额存单，持有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注 5]：公司购买的单位大额存单新客 G12 期 3 年为可转让大额存单，持有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注 6]：公司购买的单位大额存单新资金 G05 期 2 年为可转让大额存单，持有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有 39,800.00 万元未到期。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增加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所需的款项，之后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置换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1,070.62 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收购资产运行状况及相关承诺履行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收购资产运行状况及相关承诺履行情况。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59,398.2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71.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922.14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浙江湖州南浔荣泰按摩椅制造基地项目	否	59,398.23	59,398.23	59,398.23	4,971.69	-47,476.09	20.07	2025 年	-	[注 1]	否
合计		59,398.23	59,398.23	59,398.23	4,971.69	-47,476.09	20.07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因新土地法实施，本次募投项目用地的征地审批时间晚于预期，于 2021 年底办理完成项目用地的土地证等资质。2021 年，因不可控事项影响实施进度暂时未到达规划预期。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实施周期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2022 年，项目暂时未到达规划预期，公司未能按照原定计划前往投标入围企业并对其进行实施项目进行实地考察，延误了开标时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受项目实际建设进度影响。											
2023 年 8 月 7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项目实施周期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 浙江湖州南浔荣泰按摩椅制造基地项目目前处于建设期，项目尚未正式投产，暂未产生效益。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高峰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贰仟壹佰陆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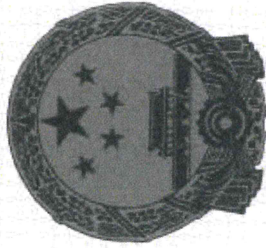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仅供中汇会计师事务所202514432号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2025年03月25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高峰
主任会计师：高峰
经营场所：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12月28日设立，2013年12月4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7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会员证
CERTIFICATE OF MEMBERSHIP



姓名
Name

于薇薇

性别
Gender

女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umber

310000060005

会员类别
Membership Category

执业会员

入会时间
Date of Issu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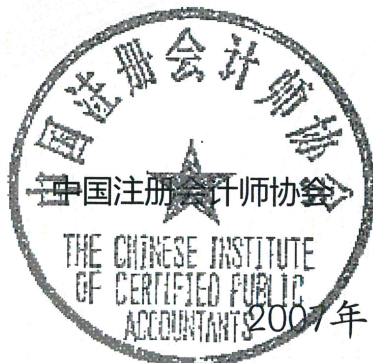
2007-07-02

说明:

- 1.会员证书是证书持有人经注册会计师协会审批,确认其会员身份的凭证,每年需按相关办法及通知要求办理年检手续方能有效。
- 2.注册会计师应当加入注册会计师协会,成为注册会计师协会的执业会员。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申请注销执业会员并转为非执业会员。
- 3.会员证仅限本人使用,不得买卖、涂改、转借、伪造。



供查证书有效性



2007年07月02日制发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会员证
CERTIFICATE OF MEMBERSHIP



姓名
Name

韩鑫春

性别
Gender

女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umber

33010420087378
330000144920

会员类别
Membership Category

执业会员

入会时间
Date of Issue

2016-06-30

说明:

- 1.会员证书是证书持有人经注册会计师协会审批,确认其会员身份的凭证,每年需按相关办法及通知要求办理年检手续方能有效。
- 2.注册会计师应当加入注册会计师协会,成为注册会计师协会的执业会员。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申请注销执业会员并转为非执业会员。
- 3.会员证仅限本人使用,不得买卖、涂改、转借、伪造。



供查证书有效性



2016年 06月30日制发